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4-013

#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76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高争民爆	股票代码	0028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莹莹	李国兵	
办公地址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A 区林琼岗路 18 号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A 区林琼岗路 18 号	
传真	0891-6807952	0891-6807952	
电话	0891-6402807	0891-6402815	
电子信箱	gzmbgs070608@163.com	ner123@qq.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民爆器材生产与销售

公司致力于推行民爆一体化服务模式，是西藏自治区一家集研、产、销、送、服全产业链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企业。民爆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主业，是公司爆破服务的上游环节，主要产品包括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导火索、工业导爆索、电子雷管芯片模组等。总体上，民爆品种涉及炸药、起爆器材两大类品种。产品广泛应用于矿山开采、水利水电、交通建设、城市改造、地质勘探、爆炸加工及国防建设等领域。民爆业务毛利率较高，为公司提供优质的利润。民爆业务与矿服业务有较高的协同性，在众多领域中，矿山开采是民爆器材最为重要的应用领域，其余在基建、铁路、道路、水利、建筑等领域也广泛使用。

#### （二）爆破服务

民爆一体化服务模式是我国矿山开采的前进方向，也是公司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已拥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营业性一级资质等工程施工资质，且拥有齐全的矿山服务产业链。按照开采方式的不同，公司矿山工程服务业务分为露天矿山开采服务及地下矿山开采服务两大类。露天开采业务主要是为国内大中型矿山业主提供工程服务，包括矿山基建剥离、整体爆破方案设计、爆破开采、矿物分装与运输等垂直化系列服务，开采服务的矿种涉及煤矿、多金属矿、铁矿、石灰石矿等；地下矿山服务主要是为大中型地下矿山业主提供矿建工程建设、设备安装以及采矿工程服务，矿种涉及有色金属、煤矿、铁矿等。

#### （三）运输服务

运输服务主要从事民爆物品的运输配送业务，业务经营范围含普通货物运输配送装卸搬运及运输代理、货物仓储管理、车辆维修及保养业务。其次在原有的危险品运输资质(1类1项)上增加了危险品医疗废弃物(6类1项)资质和新增危废运输资质，营业范围从单一的危险品运输拓展至全区范围内(包含拉萨、山南、日喀则、阿里、林芝、那曲、昌都)的危废运输。从事运输业务的车型主要有皮卡雷管运输车、130雷管运输车、双桥炸药运输车、单桥炸药运输车，能满足区内市场客户不同层次需求。危废运输业务为公司带来了新的收入来源，同时解决火工品运输淡季公司运输车辆闲置的问题。

#### （四）电子雷管芯片模组

高争民爆子公司高争一伊是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相关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60 余项。主要研发方向为电子雷管芯片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一体化服务；生产测试仪器及数据库、后台服务器、生产管理系统、起爆器、爆破管理系统等软硬件的设计研发；智能物联网研发方案设计、生产、一体化服务以及销售。公司始终遵循以客户需求及市场变化为战略导向，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优化迭代，不断推陈出新，形成族谱化、系列化产品谱系，给客户提供更加丰富的选择。目前，公司已提前布局人工智能硬件领域、智慧矿山、智慧采矿、专用领域专用芯片等板块。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627,545,634.59	2,117,755,186.35	2,119,923,705.61	23.95%	1,607,471,093.15	1,608,239,61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0,075,171.16	771,820,195.72	771,852,305.34	6.25%	765,928,791.22	765,915,298.5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552,623,468.02	1,134,256,923.89	1,134,256,923.89	36.88%	932,664,897.57	932,664,89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764,289.11	53,389,717.81	53,435,320.06	82.96%	52,587,511.25	52,574,01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006,228.28	39,947,360.66	40,494,221.27	127.21%	53,337,141.94	53,824,90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98,984.30	-46,914,659.72	-46,914,659.72	213.40%	-6,611,168.90	-6,611,168.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19	0.19	84.21%	0.19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19	0.19	84.21%	0.19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3%	6.91%	6.94%	5.29%	6.86%	6.7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1,714,653.86	426,363,487.60	468,199,105.23	396,346,22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4,825.06	28,323,648.54	50,082,725.84	14,693,08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37,119.73	27,347,482.81	46,591,854.79	13,529,77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7,438.82	-8,963,713.58	39,888,776.01	2,296,483.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60%	161,740,994	0	不适用	0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4,990,77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9%	3,842,000	0	不适用	0	
李艳	境内自然人	0.86%	2,386,700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83%	2,303,628	0	不适用	0	
陈其伟	境内自然人	0.62%	1,715,100	0	不适用	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能源汽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1,613,300	0	不适用	0	
胡小娥	境内自然人	0.56%	1,541,400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双擎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1,501,400	0	不适用	0	
#熊潇	境内自然人	0.46%	1,275,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熊潇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75,9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1,275,900 股公司股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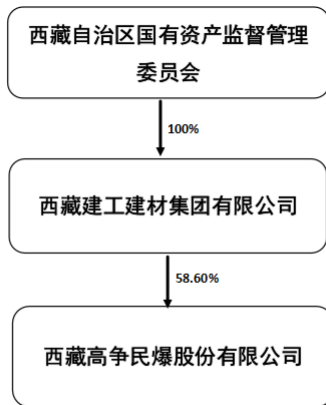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3,842,000	1.39%
李艳	新增	0	0.00%	2,386,700	0.86%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新增	0	0.00%	2,303,628	0.83%
陈其伟	新增	0	0.00%	1,715,100	0.6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能源汽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613,300	0.58%
胡小娥	新增	0	0.00%	1,541,400	0.5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双擎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501,400	0.54%
熊潇	新增	0	0.00%	1,275,900	0.46%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315,000	0.01%
许育金	退出	0	0.00%	-	-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1,221,897	0.44%
西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293,047	0.11%
西藏金信投资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493,815	0.18%
JPMORGAN CHASE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退出	0	0.00%	-	-
王祎望	退出	0	0.00%	230,000	0.08%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乐勇建

2024 年 4 月 19 日